

黔东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能源消费需求。

（上接第11版）

供水管网提升工程。推进城市公共供水管网建设改造,扩大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加快使用年限超过50年、材质落后和漏损严重供水管网的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十四五”期间,力争建设改造城镇供水管网300公里。支持凯里、施秉等县开展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

综合管廊建设工程。建设黔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三穗、施秉、岑巩、剑河、黄平、天柱、丹寨等一批地下综合管廊项目。

第四章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绿色经济的能源体系

落实能源安全战略,加快推进电力、天然气、成品油等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地热能开发利用,强化水电、油气、风、光、地热等多元能源供给,建设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能源体系,满足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能源消费需求。

第一节 构建安全可靠的电网体系

持续巩固完善城乡输配电网建设,抓好输变电站扩容改造和骨干网架改造提升,构建500千伏骨干电网网架,加快220千伏电网改造提升,推进输变电站扩容改造提升,分等级新建及改造变电站、输电线路,全面优化升级配电网,形成“环网为主、链式为辅、网间支援”的坚强结构。加快智能安全配电网建设,加强城乡电网升级改造,优化电网网架结构,加快智能电网设施布局,建成可观可控的城市低压透明电网,推进农村配电网优化升级,实现城乡用电服务均等化。强化电网安全管理,优化电网调度、运行维护和风险管控,建设保底电网。强化电网应急保障设施配备,保障在极端条件下电力供应,提高电网灵活、坚强、协同防灾抗灾能力。到2025年,全州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达到90%、城镇供电可靠率提升到99.89%、农村供电可靠率提升到99.82%。

加快增量配电网业务改革试点建设,加快推进增量配电网建设,切实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建成贵州炉碧经济开发区增量配电网业务改革试点,有效优化电网结构,提高试点区域电网供电能力和适应性,满足区域内电力负荷需求,提高配电网运营效率。

按照进度超前、站桩先行的原则,大力实施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进机关、进住宅区、进公共服务区、进人口集聚区、进产业园区、进旅游景区、上高速公路“六进一上”行动,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及配套电网建设改造,推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县市区、高速公路服务区 and 具备条件的加油站全覆盖。鼓励车企配建、家庭自建、小区共建充电桩。加强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巡查检修,提高设备使用效率。力争实现城市公共充电桩与电动汽车比例达1:1.5。

第二节 加快推进油、气网建设

优化成品油零售市场体系建设,科学规划布局加油站,加快建设空白乡镇加油(气)站点,实现成品油零售站点覆盖所有乡镇,促进城乡成品油销售站点发展。推动中石油镇远黔东油库等项目建设,增强成品油市场保供能力。

加快实施天然气管道工程,建成炉山至黄平段、黄平至施秉、天柱至洛香、洛香至榕江天然气管道,到2025年,实现县(市)城区通天然气输气管道,全州建成天然气管输管道600公里以上。以炉碧工业园区、台江革一工业园为重点,加快启动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天然气管直供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城镇燃气配气管道向乡镇延伸,提高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加快液化天然气储气站等多种储气调峰设施建设,推动城镇燃气企业形成不低于气年用气量5%的储气能力,提升城镇燃气调峰、应急、储备能力。

加快推进地热能产业发展,加大地热能利用规模,调整和优化能源结构,增加清洁能源供应,促进节能减排,围绕新建住宅小区、工业园区、农业园区、旅游景区、城镇集中区及功能区等“五区联动”部署开展浅层地热能勘查开发利用,新增供暖(制冷)面积200万平方米。

加快岑巩页岩气勘探,加大岑巩页岩气开发力度,争取勘探取得突破,推进“探探采”工作,进入开发利用阶段。

专栏49:能源重点工程

电网工程。扩建500千伏凯里舟溪变第二台主变输变电工程,建设独山至舟溪输电线路100千米,新增容量75万千伏安。推进台江革一、锦屏、雷山、剑河等220千伏输变电站建设,实现全州220千伏电网全域全覆盖。加快220千伏麻江变第二台主变扩建、恒盛220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建设。新建220千伏开闭变至舟溪500千伏变第二回线路工程。新建或扩建110千伏变电站29座,建设110千伏线路264千米。新建或扩建35千伏变电站48个,建设35千伏线路277千米,建设10千伏及以下线路3614千米。

炉碧增量配电网业务改革试点。加快增量配电网业务改革试点项目建设,新建110千伏下堡变、110千伏干田坡变共2座变电站,110千伏主变5台,主变容量31.5万千瓦安,新建110千伏、35千伏以及10千伏线路,建设相应配套工程以及办公区。

天然气管道工程。加快建设县县通天然气管道工程(二期、三期)工程,建成天然气管输管道600公里以上。加快推进炉碧工业园区、台江革一工业园天然气直供工程。加快启动全州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天然气管直供工程。

第五章 聚焦重点领域,构建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第五代通信、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工程,到2025年,建成通信光缆达30万公里,全面建成5G通信网络配套基础设施,新型数字设施全面升级,新型基础设施支撑水平和服务能力取得新突破。

第一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持续加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信息网络基站建设,实现“百兆乡村、千兆城区、万兆园区”光纤覆盖,推动“村村通宽带”向自然村寨延伸覆盖。加快推进“光网黔东南、满格黔东南”建设,提升网络传输和交换能力,打造高速、稳定、安全的骨干通信网络,到2025年全州出州带宽能力达到3600Gbps。加快推进智慧广电云建设。进一步推进凯里等“智慧城市”建设,支持凯里创建“宽带中国”示范城市,支持条件好的县市创建“宽带贵州”示范城市。

加快推动5G网络布局,重点在省级高新区、经开区以及省级重点产业园区、4A级以上旅游景区、大型商务楼宇和企业集团进行5G网络建设,推动5G城市规模组网,到2025年,完成10000个5G基站建设,实现市中心主城区、重点景区、工业园区全覆盖,实现乡乡通5G。基本实现5G全面商用,促进5G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应用,推动实现5G在工业、农业、旅游、医疗、教育等领域运用。

加快以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广及企业智能化改造步伐,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扩大物联网示范应用,达到全省中等水平。推进工业、农业、交通、能源、城市管理等重点行业感知设施规模化部署,搭建城市级物联网接入管理和数据汇聚平台。以水电气表智能计量、环保监测、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为切入点,逐步扩大物联网应用范围。

专栏50: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基础网络建设工程。加快城乡电子网络信息设备升级。实现“百兆乡村、千兆城区、万兆园区”光纤覆盖格局,实现移动通信信号城乡全覆盖,宽带普及率和下载速率大幅提升。到2025年,互联网出州带宽超过3600Gbps。

5G建设工程。加快部署5G网络,做好基站站址、机房及管线、电力等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布局5G基站等新型基础设施,全面建成5G通信网络配套基础设施。到2025年,完成5G基站10000个以上。

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加大NB—IoT(窄带物联网)网络部署力度,建设高、中、低速全系列物联网网络,促进物联网与垂直行业的深度融合,积极争取物联网试点示范,广泛开展物联网应用创新。

智慧广电建设工程。建设智慧广电综合性、示范性、引领性建设的先行先试,以有线、无线和宽带、窄带等多种手段协同承载为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构建“一云(广电云)、双网(有线、无线和宽带、窄带)、三用(民用、政用、商用)”。

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州级智慧城市、智慧旅游平台、凯里农特产品加工与流通智慧园区、凯里“智慧教育”、凯里“智慧停车”、黄平医疗卫生机构智慧医疗等一批应用于城市管理、旅游、教育、卫生领域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支持锦屏大数据应用推广示范中心、智慧城市建设。

第二节 提升新型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深入实施“数字政府”建设行动,推进大数据与政务应用深度融合,推动多领域大数据应用创新,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完善“一云一网一平台”,创新数字治理模式,加强数字社会建设,推进基层数字化治理。推进“互联网+”“大数据+”等在民生领域普及应用,扩大数字民生服务,运用大数据支撑解决公共服务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推进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促进公共数据共享、开放、开发。完善大数据发展安全体系,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防护水平。

拓宽新型基础设施服务,支持电子数据企业通过资源整合和优化升级,实现企业做强做大,提升企业服务能力。支持工业企业实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提高重点行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积极推进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和发展人工智能新兴产业,加强人工智能与产业、政府治理服务等领域全面融合,扩大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多行业、重点企业

和关键产品应用。

专栏51: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政务审批工程。推进5G在黔东南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信息管理系统中的运用,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更加智能、便捷、高效。利用5G高速率、高接入、低功耗、低延时的技术优势,推动智慧审批、智慧服务、智慧公安。通过信号部署、高清直播、政务远程审批,利用5G终端开展高精度信息采集和大数据智能分析,实现“不见面审批”。

政务服务工程。打造5G随身政务助手、5G便民服务站、5G便民协同办公、5G政务大厅等领域,全面提升智慧政务水平,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率先在公安、社会保障、教育、民政、卫生健康、交通、旅游等公共服务领域打造一批体验感好、便捷高效的移动端应用。

工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工程。推动大数据助力工业逐步向智能化生产、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等新方向发展转型,建设一批智能制造单元、智能生产线、数字车间、数字工厂,推动企业全流程和全产业链智能化改造,实现关键工序、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运营管理的智能化。到2025年力争工业融合发展水平进入全省中上游发展方阵。

第九篇 大力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凝聚高质量发展精神力量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大力弘扬新时代贵州精神、黔东南“三敢”精神,持续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着力推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上创造新经验,提升文化软实力,建设民族特色文化强县。

第一章 凝聚精神力量,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巩固主流舆论强势,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繁荣社会主义文艺,持续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第一节 持续巩固主流舆论强势

全面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不断提升防范化解网络信息安全领域和意识形态安全领域等各类重大风险能力和水平,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推动新闻宣传、舆论监督、决策参考三位一体、协同发力,不断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统筹推进州、县两级融媒体中心深度融合发展,做强建强新型主流媒体,不断壮大主流舆论声音。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把握好时度效,大力开展主题宣传、形势宣传、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和典型宣传等,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完善坚持正确导向的舆论引导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二节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

持续强化理想信念建设。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在全社会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深入推进“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迈向更加美好新生活”专题活动,加强理论学习、宣传普及、研究阐释,结合黔东南实际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建好用好黎平会议会址、镇远和平村、三穗杨至成将军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教育人民,引导人们把握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打牢信仰信念的思想理论根基。探索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新兴社会群体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形式。

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传承中华传统美德,深入挖掘自强不息、敬业乐群、扶正扬善、扶危济困、见义勇为、孝老爱亲等传统美德,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和实践要求继承创新,深化道德教育引导,把立德树人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健全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用良好家教家风涵养道德品行,以先进模范引领道德风尚,以正确舆论营造良好道德环境,充分发挥民族团结、科普、国防等教育基地以及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各类阵地道德教育作用,结合各自功能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道德教育。

第三节 加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广泛开展弘扬时代新风行动。实施文明创建工程,以凯里、施秉为全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不断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巩固和深化州、市、共创全国文明城市成果,持续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六大文明创建活动,广泛宣传 and 倡导文明出行、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就餐、文明观赛等,引导人们自觉遵守社会交往、公共场所中的文明规范。弘扬与新时代相适应的诚信理念、诚信文化 and 契约精神,推动个人诚信、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构建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推进诚信黔东南建设。积极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美德少年、时代楷模等推荐评选活动。加强公民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推动形成良好社会风尚,维护社会和谐安定。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让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成为自觉追求、时代新风。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推进党员志愿服务制度化,创新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机制,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扎实开展“推进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活动,加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宣传教育,倡导节约健康饮食文化,整治薄养厚葬、铺张浪费等不良社会风气。

第四节 繁荣社会主义文艺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建设黔东南大剧院。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丰满艺术生产机制,完善艺术评论体系,壮大艺术人才队伍,激发艺术创造活力,推出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文艺作品。加强现实题材创作,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完善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引导激励机制,不断推出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力作。建立黔东南州艺术基金、黔东南州文艺创作奖励办法。建立“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常态化工作机制,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美术展览等公益性活动。加强文艺队伍建设,培育一批高水平创作人才。

专栏52:重大项目建设

黔东南州大剧院。建设具有观演区、多功能厅、副务用房、服务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行政业务用房、停车场等功能配套齐全的黔东南州大剧院。

第二章 坚持文化惠民,推进公共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健全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持续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高质量推动公共文化事业发展。

第一节 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健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机制。进一步健全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加强城乡区域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整合和互联互通,推进城乡“结对子、种文化”,引导优质文化资源和服务向乡村倾斜,完善州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非遗馆、档案馆等,抓好乡镇文化站、村级(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等文化设施建设,繁荣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和档案事业,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现实题材创作,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完善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引导激励机制,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社会化,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构建城乡公共文化服务管理体系。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传播技术,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管理创新手段、提高效能。创新基层公共文化管理机制,发挥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作用,引导群众参与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规划、建设、管理和监督。健全群众文化需求反馈和评价机制,加强公共文化大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处理,及时准确了解和掌握群众文化需求,制定并公布公共文化服务目录,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需的匹配程度,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群众满意度。

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制度。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投入方式,采取政府购买、项目补贴等政策措施,鼓励、支持包括文化企业在内的社会各类文化机构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制度,提高城乡公共文化的覆盖率和 service 效能,完善公共服務选人用人机制,加强基层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公共文化管理者和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

第二节 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实施高质量文化惠民工程,完善以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非遗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设施、体育设施、乡镇(街

道)和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为重点,以流动文化设施和数字文化设施为补充的基层设施网络。大力推进建设集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技普及、普法教育、体育健身等功能于一体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配套建设群众文体活动场地。坚持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并重,健全设施运行管理和服务标准,规范服务项目和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水平。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与数字化建设融合发展。实施“大数据+”公共文化服务行动,构建全州统一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社会化运作网络管理平台,完善文化资源数据库、新媒体网络传播等数字文化项目建设,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的文化需求,提升文化服务效能。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着力提升公共文化设施数字化服务能力,加快对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文化机构馆藏资源的数字化建设。加快公共图书馆数字资源的整合利用,构建标准统一、覆盖城乡、互联互通、便捷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深入实施数字文化工程、数字化博物馆和“数字图书进农家”。加强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建立公共文化资源数据采集、整合和评估机制,实现与群众文化需求有效对接。

加强文化传播媒体建设。繁荣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加强广播电视数字化覆盖、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站、国家和地方应急广播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中国(贵州)智慧广电综合试验区黔东南州建设。加快地方广播电视节目高清化改造,建成全州应急广播体系和州级广播电视监管平台。加强少数民族语言广播影视节目、农业农经节目的制作、播出和传输覆盖能力建设。继续实施农村公益性电影放映,加强黔东南州民族语电影译制中心建设。

专栏53:公共文化服务重大项目

黔东南州美术馆。谋划建设具有学术功能、教育功能、休闲功能为一体的场馆。开展收藏、研究、陈列展览、教育、培训、交流、服务等。

黔东南州博物馆新馆。谋划建设陈规规模9000㎡,设置综合文化厅、民族民俗文化厅、少数民族服饰厅、美术展厅、珍贵文物展厅、其他主题临展厅等。

黔东南州非遗博览馆。谋划建设一座占地9000平方米,建筑面积24000平方米,设非遗展示厅、体验厅、民俗剧场厅、传承培训厅等的非遗博物馆。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县(市)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非遗馆)、美术馆,新建或改扩建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工程。

历史文化保护工程。实施镇远府城和卫城、黎平翘街等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工程,保护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修缮历史建筑,完善巩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节 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

深入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黔东南建设区建设。深入挖掘州内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依托中央红军、红二六军团、红七军过境黔东南等重要红色文化为载体,深入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黔东南建设区建设,实施好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融合、数字再现、人才提升六个基础工程。充分发挥红色文化与生态文化、民族文化、历史文化等资源相融相伴的资源优势,支持打造“一园两带四点”,打造锦屏隆里古城-龙大道故居-榕江红七军旧址历史陈列馆-黎平会议会址纪念馆-红军街(翘街)-八舟河红军桥-肇兴侗寨-“中国唯一的枪手部落”岂沙苗寨-加榜梯田等一批集观光旅游、研学考究、温习体验等为一体的红色长征文化特色体验旅游线路,重点推进黎平会议会址、榕江红七军军部旧址、三穗杨至成将军纪念馆等一批与长征文化密切相关、地处重要旅游线路、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红色景区景点建设,打造红色文化传承示范区。

专栏54: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黔东南建设区

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黔东南建设区建设工程。以中央红军长征路线为主线,以红军长征历史事件为主脉,串联黎平会议旧址、镇远和平村等重要节点,支持打造“一园两带四点”即黎平会议会址核心展示园、洪州-黎平-隆里集中展示带和锦屏-黄平集中展示带、黑冲战斗遗址、龙云故居、龙大道故居、杨至成将军纪念馆,重点推进黎平会议会址、榕江红七军军部旧址、锦屏龙大道故居、凯里党史陈列馆等建设。启动建设黎平会议干部学院。

深入推进国家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以“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为原则,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发展,提升文物保护的旅游观光及历史文化教育功能,传承和保护农耕文化、节庆文化和民居、民俗、民歌、民技及民族医药文化,深入推进国家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确保顺利通过国家评估验收,建成国家级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区。大力实施文化遗产名录保护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队伍建设工程、民族文化“四进”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重点项目集中连片保护工程、文化空间保护工程、民族文化云平台建设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合理利用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人才队伍建设及理论研究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利用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工程,建成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示范基地、展示厅(厅)和传习所(室),建设一批优秀传统文化民族文化进校园特色学校,着力构建科学有效、氛围浓厚的民族文化建设保护体系。支持侗族村寨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推进锦屏文书申报“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构建民族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充分发挥文化遗产在增强民族自信心和凝聚力中的作用。

专栏55:国家级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重点工程

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保护工程。加大黔东南国家级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力度,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相关政策法规,着力开展实验区评估验收工作,力争顺利通过国家级验收,全面建成黔东南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区。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队伍建设工程。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群)申报力度,壮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队伍。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训。

民族文化“四进”工程。实施民族文化进校园、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工作,营造全社会保护传承民族文化浓厚氛围。

非物质文化遗产重点项目集中连片保护工程。重点实施侗族大歌、苗族民歌、四十八寨歌等重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集中连片保护工程。

文化空间保护工程。加强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力度,注重花桥、鼓楼、踩鼓坪、芦笙场、斗牛场等民族文化空间保护。深入推进“千村百节”项目建设,保护民族传统节庆活动,维护文化生态。

民族文化云平台建设工程。加快黔东南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云建设,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建设,抢救记录濒危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非物质文化遗产合理利用工程。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加强非遗扶贫就业工坊建设,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人才队伍建设及理论研究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提升业务水平,编纂出版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理论研究成果。

非物质文化遗产利用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室)、展示馆(厅)、推进传统工艺工作站建设。支持丹寨石砚黔山古法造纸专业合作社、台江万侗服饰刺绣公司、丹寨宁航蜡染有限公司3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建设,推进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建设。

加强文物保护与合理利用。以“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为原则,将文物工作“五纳入”,加强文物保护宣传力度,推进社会参与文物保护,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科学理念。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进一步厘清现有文物资源,积极做好考古发掘,加强对古遗址和已出土文物的价值研究。加强督察督办文物法人违法、文物犯罪和重大的文物安全事故,全面落实文物安全包保责任制。加强统筹规划,加大文物保护资金投入力度,积极拓展文物合理利用路径,推介文物精品旅游线路,提升文物保护的旅游观光及历史文化教育功能,助推文旅融合发展。加强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与合理利用,完善文物保护单位“四有”档案,提升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继续推进县县有备案博物馆,加快申报生态博物馆建设,探索推广乡村振兴的“生态博物馆模式”,依托生态博物馆文化品牌,赋能乡村建设。充分运用互联网、“多彩贵州文化云”等信息技术平台,推动全州文化遗产展示利用。实施新时代文物人才建设工程,加大对文物领域领军人才、中青年骨干创新人才培养力度。开展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

专栏56:国家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与合理利用工程

文物工作“五纳入”。16个县(市)要将文物工作“五纳入”即,将文物保护工作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城乡建设规划、纳入财政预算、纳入体制改革、纳入领导责任制。

文物保护单位“四有”档案。加快落实16个县(市)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四有”档案。

博物馆建设工程。加快落实凯里、丹寨、剑河、施秉等县(市)博物馆建设工程。加快申报生态博物馆建设工程。

(下转第13版)